

江门市江海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门市江海区应急管理局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58 万元，完成预算8.00 万元的82.2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 万元，完成预算0 万元的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6.46 万元，完成预算7.00 万元的92.2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00 万元，完成预算0.00 万元的10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6.46 万元，完成预算7 万元的92.2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2 万元，完成预算1.00 万元的12%。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 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6.46万元，占98.2%；公务接待费支出0.12万元，占1.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 个、累计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4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 辆。公务用车运

行及维护支出6.46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 辆，主要用于公务出行、执法出勤、应急救援。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12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到我区进行督导工作的用餐费，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 个，来访外宾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 次，接待人数共30 人。主要包括主要包括省、市督导组到我区进行督导工作开支的餐费。

附件：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附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江海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00	0.00	7.00	0.00	7.00	1.00	6.58	0.00	6.46	0.00	6.46	0.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